**2019年海南省三对三篮球联赛**

**竞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LZJB-2019-050**

**采 购 人：海南省体育赛事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一九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3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9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14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 16

第六章 磋商程序 ………………………………………………… 28

附件一、初步审查表

附件二、技术、商务评审评分表

**第一章 磋商邀请函**

受海南省体育赛事中心的委托，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就2019年海南省三对三篮球联赛（项目编号：LZJB-2019-050）组织竞争性磋商，欢迎合格的国内供应商提交密封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情况**

1、名称：2019年海南省三对三篮球联赛

2、用途：三对三篮球联赛。

3、技术要求：见“用户需求书”

4、本项目预算：￥ 1000000.00元，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15天。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报价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有效证件（如已办以上三证合一的企业仅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即可)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3.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

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近期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凭证）；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6.“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没有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息查询结果界面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

7.购买招标文件参加本项目，并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报名时间：于2019年06月10日至2019年06 月 14日（上午09:00－12:00，下午15:00－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标书发售地点：海口市五指山路15号榆海小区-福隆公寓B座1203房；

报名时需提交的材料（现场核查原件，收加盖公章复印件）：

营业执照副本、开户许可证、刻章许可证、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社保、供应商资格要求中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标书售价：￥200元/套（售后不退），报价保证金为：￥10000.00元。

4、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9年06月 21日15:30:00（北京时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支付地址为：

户 名：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中山路支行

帐 号： 46050100493600000162

**四、报价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报价文件时间：2019年06月21 日（下午15:30）

2、报价截止时间：2019年06月21 日（下午15:30）

3、谈判时间：2019年06月21 日（下午15:30）

4、谈判地点：海口市五指山路15号榆海小区-福隆公寓B座1203房；

5、中标结果请查询：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五、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地址：海口市五指山路15号榆海小区-福隆公寓B座1203房

联系人：林工

电话：13876317301

**六、采购人联系方式**

1、地址：海南省体育赛事中心

2、联系人：吴先生

3、联系电话：13337666913

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名词解释

1.1、采购人：海南省体育赛事中心

1.2、招标代理机构：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3、供应商：已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报价活动。

3、合格的供应商

3.1、具备本次竞争性磋商资格，且有能力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物业管理服务的，均为合格的供应商。

3.2、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资格条件”规定的条件。

3.3、本项目如为信息系统采购项目，供应商不得为该整体项目或其中分项目前期工作提供过编制、管理等服务的法人及附属单位。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项目提供整体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咨询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供应商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任意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6 、本章3.5款的信用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公布的信用记录为准。

3.7、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报价费用

无论招标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5、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磋商文件**

6、磋商文件的组成

6.l、磋商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磋商邀请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磋商程序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供应商必须详阅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磋商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至时间一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磋商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l、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磋商文件。修改通知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同等约束作用。

8.2、当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招标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3、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磋商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报价截止日期，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9、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10、报价

10.1、供应商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并且该报价在所有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是统一的报价。

10.2、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0.3、报价时报价一览表须再单独用信封密封一份，否则将拒收响应文件。

11、磋商保证金

11.1、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必要条件，保证金支付要求见第一章。为避免资金在途不能及时到账，供应商需提前在报价截止时间一天前办理保证金支付手续。

11.2、若供应商不提交磋商保证金，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3、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1.3.l、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3.2、落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3.3、如磋商保证金为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则成交结果公告期满后，供应商应把磋商保证金退还申请函（必须注明项目名称、金额以及退还的银行账户）以便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如保证金为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收取，则和政务中心办理退款手续，退款时请提供如下材料（加盖公章）：

（1）退款申请书；（2）法人代表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3)授权委托书；(4)电汇单（复印件）；(5)开户许可证（复印件）。联系电话：13876317301。

11.4、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报价有效期内撤回期报价书的；

（2）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3）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4）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报价有效期

12.l、报价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6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报价，磋商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报价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响应文件一式肆份，固定装订。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3.2、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报价书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3、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供应商公章。

13.4、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在修改处签字和盖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4、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公章和法人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2019年海南省三对三篮球联赛

项目编号：LZJB-2019-050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报价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2、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

15、报价截止时间

15.l、供应商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报价地点。

15.2、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报价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在报价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五、磋商、评标及签约**

16、磋商

16.l、招标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6.2、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6.3、磋商时，招标代理机构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6.4、若响应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7、磋商小组

招标代理机构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相关专家2名和用户代表1名组成3人的磋商小组，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侯选人。

18、关于政策性优惠

18.1、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节能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2%）；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hzzb

18.2、所投分包(如不分包则指本项目)的所有报价产品进入当期环保清单的，其评标价=报价\*（1-1%）；供应商所投产品满足此规定的，必须提供声明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hzzb

18.3、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情况：

18.3.1、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1）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8.3.2、具体评审价说明：

1）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报价\*（1-6%）；hzzb

2）供应商为联合体报价，联合体中有小型或微型企业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其评审价=报价\*（1-2%）。

18.3.3、供应商为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含联合体）的，必须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格式见财库〔2011〕181号）。如有虚假骗取政策性加分，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9、磋商和定标

19.1、磋商、评分办法见“第六章 磋商程序”。

19.2、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三人为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其它违规行为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或重新组织招标。如此类推。

19.3、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

20、成交通知

20.1、成交人收到成交通知后，到招标代理机构处办理有关手续。

20.2、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签订合同

21.l、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否则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1.2、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七、其它**

22、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相关规定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23、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 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 采购内容、数量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用途 | 数量 |
| **1** | 2019年海南省三对三篮球联赛 | 赛事运营 | 1批 |
| 采购金额： | | 大写：壹佰万元整  （￥：1000000.00元）  注：所有投标报价不准超过预算。 | |

**二、总体技术要求**

1. **简介**

近年来，国际篮联大力推动世界三人篮球运动的发展，三人篮球已经成为夏季青年奥运会、亚洲青年运动会等综合性运动会正式比赛项目。此外，三人篮球世锦赛两年举办一次，U18世锦赛每年举办一次，每年的“大师赛”也分为6个赛区遍布世界各洲。在我国，三人篮球运动亦深受广大篮球爱好者喜爱，群众基础非常广泛。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着力发展三人篮球运动，努力使之成为推进全民健身运动的一个重点。“三对三篮球联赛”从2015年开始每年举办，是我省规模最大、最具代表性的群众性篮球赛事之一。

**二、比赛时间、地点**

时间：2019年7-8月

地点：全省各市县为赛区，预赛地点暂定：儋州、海口、定安、琼海、陵水、三亚、白沙、屯昌、澄迈、昌江

总决赛设在儋州。

**三、办赛单位**

主办单位：海南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

承办单位：各市、县人民政府、海南省体育赛事中心

**四、赛事项目**

（一）三对三男子公开组

（二）三对三男子青少年组

**五、竞赛细则**

（一）参赛对象及分组

  1、男子组比赛，设两个年龄组。报名截止时间赛前两周。

  2、男子青少年组（12岁—18岁）即2001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之间出生的。各市县赛区限报24支参赛队分8个小组、海口赛区可报32支代表队分8分小组，报满为止。

  3、男子公开组（18-45岁）。即1974年1月1日至2001年12月31日之间出生的。各市县赛区32支参赛队分8个小组、海口赛区可报48支代表队分16个小组，报满为止。

（二）参赛资格

1、运动员为海南省户籍的居民。

2、非海南省户籍的运动员必须在海南省居住满1年以上凭居委会证明及第二代身份证报名。

3、在中国篮球协会注册的职业运动员不得报名参加比赛。

4、经县一级以上医院检查身体健康。

5、各代表队必须为参赛运动员购买比赛期间相应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6、全日制在校就读学生凭学生证及身份证参赛。

（三）竞赛办法

1、比赛采用中国篮协审定的最新《三对三篮球规则》，比赛将统一使用赛事组委会提供的6号赛事用球。

2、若遇到特殊情况组委会有权更改比赛的时间和竞赛办法。

3、市县分赛区

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抽签决定）循环，小组前2名进入第二阶段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前8名。

4、总决赛

① 比赛第一阶段采用分组（抽签决定）循环，小组前2名进入第二阶段进行交叉淘汰赛决出前8名。

② 参与队伍优胜队晋级

市县各分赛区各组别取前4名球队晋级总决赛，若有弃权的队伍由排名靠后的队伍依次顶替参赛，并补发至对应名次预留奖金。

③ 参赛队伍交通和食宿等一切费用自理。

（四）组队方式

1、参赛者均可自由组队参赛。公开组可不报教练员或领队，但青少年组必须报教练员或领队且年龄必须在18岁以上。

2、每名参赛者只允许在分赛区一支队伍报名，不得重复报名。

3、如未获得决赛资格的个人在该赛区比赛结束后，允许在其他分赛区继续报名参加比赛（需在所报分赛区报名截止前），不得冒名顶替。否则、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所在队伍的比赛资格。

4、公开组每支参赛队由4名队员组成，在参赛队员中选1人作为队长。

5、青少年组每队可允许报1名教练员或领队（仅限报1人，不能上场参加比赛）。

（五）队伍名称及参赛服装

1、队伍名称

参赛队可自由命名，中英文均可，允许有商业冠名，但不允许以体育休闲类服装和鞋的品牌（中英文及缩写均不允许）命名。参加市县预赛及总决赛时，如球队名称与联赛赞助商权益不符，应按照联赛要求修改队名。球队名称不能超过8个汉字或16个字符。运动队名称必须符合中国法律和社会伦理道德及精神文明准则。

2、参赛服装

比赛允许参赛运动员穿着任意品牌比赛服装（含鞋）参赛，无需遮盖品牌标识，但按照组委会的要求，在比赛时穿着分队服（背心、坎肩等），各参赛运动员自备比赛服参赛。

（六）奖励办法

1、各分赛区男子青少年组别

第一名：1800元+证书

第二名：1300元+证书

第三名：800元+证书

第四名：500元+证书

第五名—第八名：300元+证书

2、各分赛区男子公开组别

第一名：2500元+证书

第二名：2000元+证书

第三名：1500元+证书

第四名：1000元+证书

第五名—第八名：500元+证书

3、总决赛男子青少年组别

第一名：4000元+奖杯+证书

第二名：3000元+奖杯+证书

第三名：2000元+奖杯+证书

第四名：1000元+证书

第五名—第八名：800元+证书

4、总决赛男子公开组别

第一名：8000元+奖杯+证书

第二名：6000元+奖杯+证书

第三名：4000元+奖杯+证书

第四名：2000元+证书

第五名—第八名：1000元+证书

5、男子青少年组、公开组分赛区前四名奖金预留一半总决赛时发放，如未参加总决赛或总决赛中途放弃比赛视为放弃奖金。

**六、报名**

（一）报名办法

1、各分赛区参赛者持参赛人员二代身份证到各赛区指定报名点报名。

2、报名时需要交纳押金（每队100元）。以全队的形式报名，不接受个人报名，比赛开始以后，不在接受任何理由的替换申请。报名确认后，参赛队未经当地组委会批准，擅自替换，将取消全队比赛资格。

3、登录海南赛事网（http://www.hns-sports.cn）下载报名表填写后发送到（邮箱地址）邮箱。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号码）。

**七、仲裁及裁判员**

裁判长和部分裁判员由赛事组委会选派。

**八、活动流程**

1、裁判员报到、裁判员赛前工作会议

2、裁判员检查场地及设备

3、开球仪式

4、比  赛

5、颁奖仪式

**九、媒体**

海南电视台、海口电视台、海南日报、海口日报、南国都市报、企鹅直播

央视网、新华网、新浪体育、人民网等报道宣传

十、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项目** |
| １ | 奖金 | （1）各分赛区男子青少年组：第一名1800元、第二名1300元、第三名800元、第四名500元、第五名-八名各300元，小计5600元×10站=56000元；  （2）各分赛区男子 公开组：第一名2500元、第二名2000元、第三名1500元、第四名1000元、第五名-八名各500元，小计9000元×10站=90000元；  （3）总决赛男子青少年组：第一名4000元、第二名3000元、第三名2000元、第四名1000元、第五名-八名各800元，小计13200元；  （4）总决赛男子公开组；第一名8000元、第二名6000元、第三名4000元、第四名2000元、第五名-八名各1000元，小计24000元。 |
| 2 | 食宿 | 裁判（各赛区）：25人×180元/天×20天=9万元  工作人员：15人×180元/天×30天=8.1万元 |
| 3 | 宣传费 | 现场氛围，新闻发布会，记者劳务费，媒体宣传费，赛后城市集锦视频宣传光盘，纪念画册。 |
| 4 | 劳务费 | 裁判： 25人×400元/天×20天=20万元；  工作人员15人×200元×20天=6万。 |
| 5 | 印刷费 | 赛事手册、证件、手提袋等 |
| 6 | 竞赛器材 | 比赛用球、用网等器材 |
| 7 | 奖杯、证书 | 各分赛区：男子青少年组、公开组：1-8名分别有证书  总决赛：男子青少年组、公开组1-3名分别有奖杯、证书，4-8名分别有证书 |
| 8 | 交通费 | 裁判用车、工作用车油费 |
| 9 | 办公用品 | 墨盒、笔、白板、记分牌、打印纸等用品 |
| 10 | 场地租用费 | 11个赛区 |
| 11 | 保险费 | 运动员、裁判员、工作人员等保险费 |
| 12 | 安保与医疗费 | 每个赛区安保、医疗保障工作费用 |
| 13 | 服装 | 裁判、工作人员等服装 |

**三、其他要求**

**1、投标单位相关活动都要经过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核。**

**2、服务期：合同签订后15天。**

**第四章 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

**（略）**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年 月 日2019年海南省三对三篮球联赛（项目编号：LZJB-2019-050）竞争性磋商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产品名称 | 项目内容 | 单价 | 数量 | 单位 | 合计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总额（小写）** | |  | | | | 大小写应一致 | |
| **报价总额（大写）** | |  | | | |

**二、付款**

按季度凭票结算

**三、违约赔偿**

1、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一个工作日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按合同金额的0.5％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15％。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四、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经济仲裁委员会。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谈判文件、报价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货物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七、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谈判文件及乙方的报价文件及谈判时的承诺文件；

3.成交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四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报价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1、投标函

2、报价一览表

3、服务要求响应表

4、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5、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合法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等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7、供应商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8、赛事服务方案（包括实施方案、服务承诺等）

9、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证明材料

为了便于评委对报价文件内容的审核，投标人可针对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技术、商务评分表”编写响应页码索引表，即投标文件中关于该评分项目内容的页码。

注：以上复印件需要加盖公章。

**表1、报价函**

**报价函**

致：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组织采购2019年海南省三对三篮球联赛（项目编号为 LZJB-2019-050）的磋商邀请函要求，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 （报价单位名称），提交响应文件。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接受磋商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2、我方同意按照磋商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4、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5、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支付本次磋商的成交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授权代表： （签字或私章）

日期：

**表2、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采购人名称）

根据你方招标项目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文件，经考察现场和研究招标文件，我方同意响应招标文件，承担该项目的工作，所递交的投标函的投标报价以下表为准：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项目包号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报价（元） | 大写 |  | |
| 小写 |  | |
| 交付时间 |  | | |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
| 对招标文件的认同程度 |  | | |
| 供应商确认： | | | 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 是否小微型企业产品： | | | 是（ ）；否（ ） |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 | | | 是（ ）；否（ ） |
| 注：1.本报价一览表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本报价函须与投标文件一起装订密封。  2.本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3.本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附:单项明细报价表，其格式自定。 | | | |

供应商名称： （公章）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注: 1、报价一览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

**表三、服务要求响应表**

**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供应商应逐条对应磋商文件“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的“服务要求”，包括服务完成时间、付款方式等内容，并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

A、□我公司已详细阅读磋商文件中各项商务要求，所有商务要求均无偏离，成交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B、□我公司已详细阅读磋商文件中各项商务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表格填写说明：

1、供应商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表格，若无偏离，则勾选A项，签字盖章即可。若有偏离，则勾选B项，按表格要求及实际情况填写后，签字盖章。

2、表格中“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请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完整、准确的填写。

**表4、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 份 证： 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 代表我方参加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2019年海南省三对三篮球联赛（项目编号为：LZJB-2019-050）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报价活动；

2、出席磋商会议；

3、签订与成交事宜有关的合同；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私章）

受托人 （签字或私章）

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表5、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合法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等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
| --- |
| **营业执照复印件等（加盖公章）** |

**表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未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海南绿洲济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2019年海南省三对三篮球联赛（项目编号为： LZJB-2019-050 ）的招标采购活动，我司声明如下：

本项目招标公告前三年内，我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虚假，我司愿意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 （盖章）

被授权人： （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提供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页面截图。

**表7、供应商类似项目的业绩表**

**供应商类似项目的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单位** | **合同期内合同款** | **业主联系人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此表后面按顺序附上各项目的合同复印件。

供应商： （盖章）

被授权人： （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9、赛事服务方案（包括实施方案、服务承诺等）**

服务技术方案内容，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服务需求内容编写，但技术方案格式，供应商自定

**10、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证明材料（缴纳社保复印件、缴纳税费复印件、投标保证金复印件等资料）**

**第六章 磋商程序**

**一、评审原则**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磋商程序和评审方法**

1、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如发现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等内容，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磋商小组根据附表1的内容，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继续进行磋商程序。

除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必须不少于2家，否则磋商失败。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2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5、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综合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如下：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 权 重 | 90 | 10 |

7、价格分计算方法：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最终报价)×价格权值×100

如供应商满足第二章第17条“关于政策性加分”规定的，应按该条规定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调整。

8、综合评分及其统计：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供应商的综合评分。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三、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项目** |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 **供应商1** | **供应商2** | **供应商3** |
| **1** | 供应商的资格 |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  |  |  |
| **2** |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  |  |  |
| **3** | 投标有效期 |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  |
| **4** | 服务期限 |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  |
| **5** | 响应文件数量 | 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  |  |
| **6** | 响应文件签署及式样 | 响应文件格式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无重大偏差。 |  |  |  |
| **7** | 其它 |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弄虚作假、串通投标的情形见附注 |  |  |  |
| **结 论** | | |  |  |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4、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至少达到三家或以上，才能进入公开招标程序。

**注：**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行为：**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附表2**

**技术、商务评审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评分标准** | **最高分值** |
| 1 | 赛事服务方案 （30分） | 赛事服务方案0～30分  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竞赛方案、后勤保障方案、安全保障方案，医疗保障方案、媒体宣传方案等方面进行打分。   1. 综合所有方案较好得 30-21分。 2. 综合所有方案好得 20-11分。 3. 综合所有方案一般得 10-3分。 4. 综合所有方案差得 2-0分。 | 30分 |
| 2 | 成功案例 （18分） | 1. 投标单位提供近三年国家级及以上体育赛事运营、赛事保障服务等合同的一次及以上成功案列得6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单位提供近三年省级及以上体育赛事运营、赛事保障服务等合同的三次及以上的成功案例得12分，提供二次得8分；提供一次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提供合同、银行转账单复印件，本项最高得18分） | 18分 |
| 3 | 服务能力 (27分) | 1、为保证赛事具有较高的判罚水平，投标单位提供国家级篮球裁判员证书3个及以上得12分；提供2个得8分；提供1个得4分；不提供不得分； 2、投标单位提供一级篮球裁判员证书15个及以上得10分，提供10-14个得5分，少于10个不得分。  （提供裁判员证书原件，未提供证书原件不得分） | 22分 |
| 为了保障参赛人员人身安全，投标单位需承诺为参加本次比赛的教练员、运动员购买总额不低于5000元的保险。提供承诺书，不承诺不得分。 | 5分 |
| 4 | 项目实施能力 （12分） | 投标单位承诺中标后补充赛事不足的经费约人民币50万元，有能力保障赛事顺利进行。  （提供承诺书，不承诺不得分。） | 6分 |
| 投标单位承诺本次比赛增加新的活动项目，例如三分大赛、技巧比赛等活动，承诺通过现场视频直播比赛的形式加大赛事品牌宣传。提供承诺书，不承诺不得分。 | 6分 |
| 5 | 投标文件编制水平 （3分） | 根据投标文件的制作规范性、提供资料是否齐全和文字是否清晰等情况在0-3分之间赋分，如标书中出现大量非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材料或严重错误，影响专家阅读的，该项不得分。 | 3分 |
| 6 | 价格分（1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 10分 |
|  | 合计 |  | 100分 |

## 第二次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 大写 |  |
| 小写 |  |
| 计划工期 |  | |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全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说明：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

备2份，不与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现场；

2、本表中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